

有关部门回应住房“以旧换新”活动相关问题

住建部门将监控相关楼盘售价

不允许区别对待持券购买的换房人

在宁波市商品住房“以旧换新”首期活动官宣启动后,市民反响强烈。住建部门昨日回应了消费者最关心的几个问题。

对“以旧换新”、拿抵价券和换购券买房的换房人,开发商会不会区别对待,不让议价、不给普通购房者能享受的优惠和折扣,甚至还提高新房销售价格?

有网友说,活动规定抵价券和换购券必须在30天内使用、完成新房网签,

到时候着急的是换房人……

就这个问题,住建部门表示——已经落实各“以旧换新”活动参与楼盘指定专门的销售人员,做好接待换房人的工作;已要求各房企须给予换房人正常销售优惠、折扣等,不得对换房人所购新房涨价;对各活动参与楼盘销售给换房人的房源价格,住建部门将作特别监控;住建部门将适时公布投诉电话,如换房人觉得自己买的新房的价格明显

高于一般购房者所购的同类房源,可以电话投诉,一旦查实,将对楼盘作严厉处罚。

另外还有一个大家比较关心的问题——是不是卖掉的旧房在哪个区(县、市),买的新房也需要在同一个区(县、市)?

城投置业方面答复说,新房所在区域无需与旧房对应,旧房被收购后,换房人可以在纳入活动新房项目库的全

部楼盘中任选新房。

86个楼盘,是纳入此次“以旧换新”活动新房项目库的第一批楼盘。后续,项目库将作动态调整更新,预计还会有更多楼盘参与本次活动。记者 徐露清



扫码看详情

商品房“以旧换新”报名登记点有变!

报名登记时间为9月12日至18日

宁波市商品住房“以旧换新”首期活动自9月5日重磅官宣后,各平台的市民咨询异常踊跃。

为更好提供现场报名登记服务,9月8日晚间,本次活动的旧房收购主体——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(简称“城投置业”)再次发布公告,对江北、镇海两区旧房的换购报名登记

点进行了优化变更,其余区域旧房报名登记点不变。

有意参加报名换购的市民千万注意,不要跑空!

此外,城投置业也特别补充了各报名登记点的建议停车场地。但由于停车位数量有限,建议市民优先选择绿色出行方式、错峰办理。

优化后的最新报名登记点如下:

旧房所在辖区	原报名登记点	现报名登记点	停车建议
海曙区	海曙区中山西路 176 号宁波华润兴光燃气营业厅(窗口A区)	海曙区中山西路 176 号宁波华润兴光燃气营业厅(不变)	金汇小镇地下停车场 新城智光美池停车场
江北区	海曙区中山西路 176 号宁波华润兴光燃气营业厅(窗口B区)	江北区大闸北路1号万象城对面悦湾公园南端	悦湾公园停车场
镇海区	镇海区后大街 231-12 号宁波华润兴光燃气营业厅	镇海区陈衙弄 6 号招宝山街道后大街社区党群服务中心	镇海东停车场
北仑区	北仑区大河南路 599 号宁波华润兴光燃气营业厅	北仑区大河南路 599 号宁波华润兴光燃气营业厅(不变)	北仑华润兴光燃气营业厅内部停车场
鄞州区(含高新区)	海曙区澄浪南路中河广场 91-92 号及 96-97 号城投置业营销中心	海曙区澄浪南路中河广场 91-92 号及 96-97 号城投置业营销中心(不变)	中河广场地下停车场
奉化区	奉化区南山路 160 号奉化华润兴光燃气公司客户服务中心	奉化区南山路 160 号奉化华润兴光燃气公司客户服务中心(不变)	奉化华润兴光燃气公司客户服务中心内部停车场

再次提醒,本次活动的报名登记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至9月18日,每天8:30-12:00、13:30-17:30,报名务必根据自身实际情况,携带齐全以下材料:

1.普通家庭报名须提供:

①报名人(旧房产权人)身份证;

②房屋不动产权证(或者房屋所有权证和土地证);

③户口簿;

④宁波市商品住房“以旧换新”报名表;

⑤如委托他人代为报名的,除提供资料①②③④外,受托人还需携带委托人签字的具有法定效力的《授权委托书》原件及委托人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以上资料①②③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2份,经核对无误后,留取复印件,退还原件。资料④⑤收取原件(身份证收取复印件)。

2.多子女家庭(指一对夫妻报名时共同养育两个及以上未成年子女的家庭)报名须提供:

①报名人(旧房产权人)夫妻双方身份证;

②房屋不动产权证(或者房屋所有权证和土地证);

③户口簿;子女与父母不在同一户口簿的,需提供子女的《出生医学证明》;

④宁波市商品住房“以旧换新”报名表;

⑤如委托他人代为报名的,除提供资料①②③④外,受托人还需携带委托人签字的具有法定效力的《授权委托书》原件及委托人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以上资料①②③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2份,经核对无误后,留取复印件,退还原件。资料④⑤收取原件(身份证收取复印件)。

上述资料的原件复印件请提前准备,现场一次性递交。

此外,市民如对本次活动有任何疑问,可电话咨询城投置业客服人员:0574-87815550、0574-87815551、0574-88135288

记者 徐露清

警惕! 假冒银行投资诈骗再现新操作,识破套路是关键

“请帮我开通大额转账功能,我要马上转账25万元!很急!”

近日,邮储银行宁波分行某网点大厅里,客户陈先生神色匆匆地走到柜台前,急促地对柜员说道,同时还不断查看手机屏幕。当班柜员注意到客户的异常神态,便立马放下手中的工作安抚客户情绪:“陈先生您好,请您先不要着急,我们一定会尽快为您办理,按照业务流程,我需要先了解一下这笔转账的具体用途和收款方信息。”当柜员要求陈先生提供收款人账号时,他略带犹豫地拿出手机,递上一个网页聊天框,称对方是“银行客服”,要求尽快将资金转入所谓的“投资账户”,还说只有这样才能保障投资收

益。这一异常情况瞬间引起了柜员的高度警觉,要知道,正规银行从不会设立所谓的“投资账户”,更不会要求客户将资金转入陌生账户。

凭借日常培训所学的知识和积累的经验,柜员迅速判断这极有可能是一起典型的电信诈骗案件。

在交流过程中,柜员还发现陈先生的银行卡号和密码可能已经泄露。察觉到情况十分危急,柜员立即将情况上报给了营业主管。营业主管赶到后,一方面快速协助陈先生更改了银行卡密码,以防止骗子进一步利用其账户信息进行操作;另一方面不断安抚陈先生的情绪,向他详细讲解此类诈骗的常见手段和危害,让他冷静

下来,不要被骗子的花言巧语所迷惑。

邮储银行宁波分行提示,金融消费者在日常生活中,一定要提高警惕,谨防各类诈骗:

一是要牢记正规金融机构绝不会设立所谓的“安全账户”,任何要求将资金转入陌生账户的行为,都极有可能是诈骗,切勿轻信。

二是要在进行投资活动时,选择正规的金融机构和渠道,仔细了解投资产品的风险和收益情况,谨慎做出决策。

三是如果遇到疑似诈骗的情况,要及时与银行工作人员沟通或拨打报警电话,寻求专业帮助,避免因一时疏忽而遭受财产损失。



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温馨提醒:面对各类金融投资,大家一定要保持冷静和理性,认真核实信息真伪,切勿被“高额回报”冲昏头脑;同时,要做好个人信息安全保护,避免落入诈骗陷阱。

记者 徐文燕

通讯员 孙央波 张宏伟 韩庆江